

# 开展联勤联动演练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鄂尔多斯讯**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交警系统实战大练兵实施方案》《关于组织开展交通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演练的通知》文件精神及相关工作部署,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三支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演练在鄂尔多斯市康巴什辖区路段举行。

本次应急演练由三支队统一部署,康巴什大队负责具体参演实施。演练按照高速公

路应急处突工作要求及客观实际,会同了来自消防、路政、养护、医疗、保险等多个相关部门协同参与。同时还特邀鄂尔多斯市广播电视台记者对此次演练过程进行了全程跟踪报道。

本次应急演练分别模拟了高速公路营运客车和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后的应急处置工作和联动配合模式,并全程结

合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三支队“送教上门”先进经验,就高速公路事故现场安全防护区域设置、人员站位警戒指挥、事故现场勘查清理、各职能部门密切配合快速处置等内容进行了全方位、多角度及贴近实战的集中演练。

演练过程中,全体参演民警和协作单位职能人员服从指挥、反应迅速、配合密切、处

置得当,达到了本次应急处置演练的预期目的。同时,本次演练也为三支队高速公路一线基层大队进一步提升辖区交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不断加强和完善应急处置工作,有效应对恶劣天气、重大交通事故、重大自然灾害、重大疫情等突发事件对交通管理的影响以及更好地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积累了宝贵的经验。(牛牧远)

## “普货”运输危化品 及时查处除隐患



**乌海讯** 为有效预防危化品车辆交通事故发生,保障辖区交通形势安全、畅通、有序,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海大队积极采取措施,依托辖区收费站加大对危化品运输车辆的检查力度,确保辖区不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

8月7日,乌海大队蒙西中队和卡布其中队共查获两起非法运输危险物品案件,驾驶员因无危化品运输资格证,该车辆不是危化品专用运输车辆,车上也没有配备专业安全员。目前,该案件已移交乌海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海勃湾大队处理。

当日下午4时30分许,民警在卡布其收费站出口对一辆车牌为豫H的普通货车进行例行检查时,发现驾驶员康某神态十分紧张,说话支支吾吾,感觉该车有问题,经民警检查,发现车上装有电石(学名碳化钙),属危险化学品,康某除了驾驶证和行驶证,该车辆和驾驶员无任何危化品运输资质。

无独有偶,当日下午5时许,民警在蒙西收费站出口对一辆冀J的普通货车进行例行检查时,细心的民警发现车上装有电石(学名碳化钙),属危险化学品,孔某除了驾驶证和行驶证,车辆和驾驶员也无任何危化品运输资质。

民警分别对康某和孔某进行批评教育后,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对两人未经批准,驾驶车辆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违法行为予以处罚。该大队副大队长马鹏及时与当地运管部门进行沟通,随后将此案移交当地运管部门做进一步处理。在接下来的整治行动中,该大队将继续对违法运输危化品行为“零容忍”,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拦截、及时查纠,切实减少危化品运输车辆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高速交警提示:**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危化品必须由专用车辆储存和运输,驾驶人必须经过专业培训,且必须配备专业安全员。

(刘杰)

## 侥幸心理不可有 超员载客被处罚

**包头讯** 8月4日,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三支队包头大队在G6高速包东收费站执勤点,查获一起驾驶机动车超员载客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执勤民警在包东收费站入口进行例行检查时发现,一辆蒙B牌照的面包车缓缓驶来,民警发现车内十分拥挤,孩子较多,怀疑车辆有载客超员的嫌疑,民警随即让驾驶员靠边停车接受检查。经查,该车核载7人,实载9人,超员2人,车内共有3个大人,6个孩子,属于驾驶机动车超员载客的违法行为。经民警询问了解,驾驶员带着孩子们准

备去参加生日宴会,为图方便,想将9个人用一辆车拉到目的地,未曾想刚到高速入口就被执勤民警查获。民警对驾驶员进行了批评和宣教,帮助其将车上人员进行了分流转运,并依法对其违法行为作出了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超员驾驶是一种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不管是大人还是孩子“超”一个,生命安全就“降”一格。超员会导致车身重量加大,车辆制动性能降低,并加大轮胎等配件发生故障的几率。广大交通参与者要提高警惕,时刻牢记交通安全,请勿超员行驶及乘坐超员车辆。(刘畅)

## 雨中救援暖人心 一面锦旗表谢意

**巴彦淖尔讯** “在爆胎发生后,你们及时救援,避免了更大损失的发生,让我十分感动,送给你们一面锦旗,用最简单、最真挚的方法表达感激之情。”8月12日,一名客车驾驶员将一面锦旗送到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临河大队临东中队民警杨军和卢俊璋手中。

8月11日中午,临东中队接到上级通知:高速公路京藏方向832公里处,一辆大型客车爆胎了,情况十分危险,临东中队立即派三名民警赶往现场。民警首先做好防护措施,随后将车上的31名乘客疏散至护栏外的桥洞下。这时突降大雨,民警又冒着大雨等待救援,并帮助维修人员换好轮胎,在客车可以正常行驶后才离开现场。

民警在接过锦旗后说道,“保护群众的财产安全是我们应尽的职责,这面锦旗是对我们最大的鼓励和鞭策,我们将一如既往,不畏艰险,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王旭)



## 群众受伤求助 交警火速送医



**乌拉山讯** 为切实维护辖区高速公路道路畅通平稳,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拉山大队始终坚持道路巡逻常态化、隐患排查无死角、救助群众为天职的工作理念,努力打造一条文明、安全的高速路,塑造一支传播正能量、积极向上、为人民服务的交警队伍。

乌拉山大队始终认真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开展相关工作,坚持“执法+巡逻、隐患排查+道路救助、安全宣传+打击违法”的工作

理念,全面、高效地开展各项工作。

8月12日13时21分,乌拉山大队公庙子中队民警接到群众求助:一位牧民在放牧时不幸从山体滑落摔伤,导致头部出血且昏迷。接到求助后,中队在岗民警驾驶警车开道,火速将伤者护送至医院,并帮助其联系了急诊医生,为救治伤者争取了更多的宝贵时间。看到伤者第一时间得到治疗后,护送的交警才安心离开。

(柴佩)